



## 老狗不是狗

文 / 李克炎

某人被骂了一声老狗, 有些人很生气。若说当时说的是骗我是小狗, 这些人便怒气烟消云散, 颇有些羞羞自豪, 感慨魅力无限。

小狗与老狗, 本来都是狗, 差距为何这么大啊? 小狗是狗, 难道老狗就不是狗了么?

话说我接管江渚上时, 便有阿黄阿花一公一母两只狗作警卫员。阿黄已经服役七八年, 相当于五十岁左右的老头, 看起来却十分精神威武, 整齐的黄毛发亮, 是看家护院的理想狗选。

阿花则不那么讨喜, 长得矮胖不论, 一身毛发黑黑白白, 半长不短, 凌乱不堪, 常沾些不明来历的污物, 眼神一直像懒婆娘刚起床, 游离朦胧。

外表都不说了, 咱也是半百老汉, 过了迷恋外表的年纪。重点看本质, 首先看态度。对于江渚上主人的更换, 阿黄很快适应, 并主动积极地亲近讨好, 摇头摆尾, 立场鲜明。看来毕竟老了成精, 世事洞明。而阿花很长时间态度暧昧, 以警惕的姿态, 远远地观察, 对于江渚上

进入新时代, 敏感性不强, 配合度不高。这样一比较, 新主人自然默定了依赖对象, 将阿黄封为保安队长。

静下心来观察, 学习了很多以前不了解的知识, 比如说狗儿吃草, 有的吃生鱼, 比如说好狗不挡道, 人一来它就主动让开, 比如说狗夜里不睡觉, 所谓犬守夜鸡司晨。用心之处皆学问呀。

对待自己的下属, 阿黄要求很严格, 冷酷无情, 稍不如意, 就是一大口, 咬得阿花哇哇大叫。严明的纪律培养出了优良的作风。对于端上来的食物, 只要阿黄不吃, 阿花绝对只能眼巴巴地流口水, 期待阿黄快点吃饱, 好去享用点残渣剩水。有时候看阿花被咬得厉害, 主人于心不忍, 想责罚一下阿黄, 但考虑到自己一个人独处旷野, 正是用狗之际, 便默许了阿黄的优先权, 且作为队长的待遇吧。

考虑到警卫力量比较薄弱, 便对阿花实施了一定的笼络, 不时抛两根骨头, 亲切地呼唤几声。想不到这些统战政策很有效, 过了一段时间, 阿花对新时代不那么害怕, 对新主

人也开始摇尾巴, 明显增强了向组织靠拢的积极性。阿黄敏锐地看到这一点, 感觉到一狗独大的地位不保, 立即采取措施, 随时隔离阿花越级向主人汇报, 一旦主人呼唤阿花时, 十米开外的阿黄飞一般扑过来, 使劲撞开阿花, 一边用威胁的眼神警告阿花远离, 一边换了卑微的神情讨好主人, 使劲摇头摆尾, 仿佛在说: 我还不够好吗? 我不值得信赖和拥有吗? 主人, 我是忠于你的。

对阿花看法的改变, 始于一次月夜的无眠。正是伊人红妆上西楼, 望断长江天际流之际, 辗转反侧时, 仿佛听到了那年的雪花飘落双湖, 融融地化开了, 在心的深处漾开涟漪, 彼此凝望, 同声共气。越发睡不着, 推门踏月, 却见阿花半蹲在窗下, 做一个坚定的守护者, 四处寻找, 不见阿黄。留意几天之后, 确认阿黄经常擅离职守, 从狗洞爬出去, 不知道去哪儿鬼混, 天快亮时, 才溜回岗位。

知道真相, 主人自然生气, 却无可奈何, 保安队长还得它做。尽管管理专家都说能力不重要, 忠

诚第一位, 但阿花实在太豆腐, 在狗狗的世界里, 比的是拳, 帅的是牙齿, 它见到阿黄都发抖, 怎么能做好领导呢? 主人能做的, 最多就是制止阿黄欺负阿花, 引导教育它们和谐相处, 二人世界, 要举案齐眉。

过了段时间, 突然间, 阿黄对阿花亲热起来。阿花自然受宠若惊, 与阿黄耳鬓厮磨, 出双入对, 共同进食。主人以为是教育的功劳, 深深感叹孔夫子的思想有洪荒之力, 像某毛药酒一样, 竟然对动物也有功效。这样的想法没几天就破碎了一地。阿花的肚子大了。哪里是什么教化之功, 全是荷尔蒙起作用。

虽然出生在农村, 但对于动植物的关注很少, 认知来自于电视节目动物世界。貌似很多动物雄性对下一代还承担觅食照料之责。阿花生产以后, 阿黄却不闻不问, 对四个狗娃既不照顾, 也不亲近, 照例半夜三更出去独自寻欢。只是有一点值得点赞, 它将优先进食权让了出来, 阿花可以不看它的脸色进食了。

转眼三四个月过去了, 江渚上的日子显得很平静, 几只小狗慢慢在长大。然而, 狗确实不团结, 为了争夺食物, 它们往往相互残杀。其中一只最受欺负的小狗叫小白, 不仅兄弟姐妹欺负它, 连阿黄也参与其中, 使它不得进食, 像个弃儿一样, 阿花也不管它的死活。主任不得已, 只有出来干预。

日子就这么一天一天的过去, 突然在某一夜, 气氛陡然紧张起来, 阿黄, 阿花和她的四个孩子大声地叫唤起来, 好像大敌来临。一连几天都是这样, 貌似战争就要爆发了。原来, 院外来了一只野狗, 是一只中华田园犬, 比阿黄高出很多, 那几天非常寒冷, 有时候还在下雪, 可是野狗却不离不弃, 坚守在江渚上的大门外, 痴痴的盯着阿花。这让阿黄非常不爽, 隔着大门冲着野狗使劲的嚎叫, 有时候, 江渚上的大门打开了, 阿黄率领部队冲了出去, 试图倚着人多势众, 与野狗来一番较量。可是四只小狗显然没有战斗能力, 阿花也只是干叫几声, 装装样子, 真正想打架的只有阿黄。阿黄已经老了, 且个头很矮, 并不是对手, 很快就败下阵来, 只得带着队伍回到院子里, 与野狗对峙, 野狗见状愈发胆大, 竟然登堂入室, 冲进院子里公然调戏阿花。阿黄见状, 又羞又气, 拼死力与野狗进行争斗, 在主人的帮助下, 将野狗赶了出去, 可是那野狗也是真心地爱慕阿花, 隔着栅栏深情凝望, 看得阿花心旌摇曳, 已经对野狗芳心暗许。阿黄见状, 拖着疲惫的身子钻出狗洞与野狗进行决斗, 在一阵惨叫之后, 最终, 阿黄瘸着一条腿回来了。或许被阿黄的痴情所感动, 阿花将自己交给了阿黄。

话说头胎的弃儿小白, 最终成了幸运儿, 兄弟姐妹相继离开江渚上, 它成为唯一留在父母身边的狗。一直不受待见的它, 找到了独特的生存之道。它已经习惯不与大家共同进餐, 可是它却茁壮成长, 快速发育, 毛色发亮, 令人诧异。多数时间, 它总是在很远的地方蹲着, 不与其他狗亲近, 主人一呼唤, 它吓得跑出老远, 这应该是小时候被欺负留下来的综合征。究竟它靠吃什么活得如此多娇呢? 在一个春日的一个下午, 偶然发现它鬼鬼祟祟地从鸡棚出来, 下巴上还挂着鸡蛋的汁液, 才真相大白, 原来它靠偷吃鸡蛋为生。

阿花生下第二胎不久, 便是春回大地, 万物复苏, 百花缭乱, 蜂蝶恋花, 万物蠢蠢欲动。阿黄注意到小白已经成熟, 娇嫩可人, 动狗心弦, 立即展开攻势, 与小白亲近起来, 或和它一起, 蹲在远处, 或紧跟小白, 寸步不离, 或与小白缠绕, 做出种少儿不宜。对于阿花与孩子们, 竟然是不理不睬。阿花纵然眼热, 却也只能哀叹一代新人胜旧人, 无可奈何花落去。

目前, 江渚上财政吃紧, 拟裁警卫力量, 阿黄虽然老滑, 但外形威武, 能震慑敌对势力, 阿花虽然忠诚, 但实力太差, 小白虽然未来可期, 却与主人陌生, 四个小狗, 尚看不出子丑寅卯, 究竟留下谁呢?

对狗狗们宣布裁军计划的当晚, 主人照例出去巡塘, 查看虾宝宝的长势, 突然感觉到身后有动静, 用手电筒一照, 原来是阿黄, 没有外出寻欢, 而是主动紧随主人之后, 保护主人出巡。

唉, 阿黄, 你这老狗, 还是狗吗?

## 混在长沙之室友谢勇

文 / 江单

谢勇是我的大学室友之一, 我所在的宿舍室友, 每人都有着让人过目不忘的特点, 而谢勇, 因为对文学的共同爱好, 我总觉得和他惺惺相惜。

谢勇比我们大几岁, 上大学前, 他在岳阳洞庭湖中心的孤岛做监狱警察。

做狱警的谢勇, 还有个漂亮的女朋友。洞庭湖出美女, 之前我总认为言过其实。待谢勇女朋友来学校探亲之后, 我才发觉, 斯言无虚。

也许是得益于洞庭湖晨雾的滋润和君山岛的灵气, 岳阳的男人和女人似乎比湖南其他地方总要帅气和漂亮许多。

谢勇或许就是典型的代表。第一天到校时, 宿舍门突然被一个上穿黑色衬衫下穿牛仔裤的青年推开。夺目而入的是青年脖子上的金色项链, 和他手指上的硕大金戒。

项链和金戒让我和其他室友都为之一惊, 以为碰到了前来要求新生拜码头的首领。

不过谢勇酷酷的表情和帅气的外表让我们放下

了心。曾经在社会大染缸摸爬滚打的他, 很快就和我们打成一片, 让我们消除了戒备之心。

入学的第一晚, 宿舍同学张罗着聚餐, 谢勇却不见人影。在聚餐的地点隔壁一家餐厅, 我们才发现, 谢勇和他女朋友正在单独约会。原来, 他是女朋友送来上学的, 这让我们在很长一段时间总是笑话谢勇, 其实只有我们自己心里知道, 笑话的后面是我们那颗耐不住寂寞的心和无尽的羡慕。

后来我们才得知, 谢勇放弃工作来上大学颇有玄幻之感。谢勇的女朋友是单位领导的掌上明珠, 两人相恋后, 总有同事向谢勇说三道四。

这样的言语让一个自尊心极强的青年无疑生出了反感, 谢勇迫切希望寻找一个机会证明自己。

不过, 谢勇的机会貌似是游方道士给的。谢勇一直想通过继续学习改变自己的命运, 和同事外出时, 谢勇找街边的道士去算命, 道士的话语对于谢勇而言无疑是当头一棒。道士认为谢勇命运已然注

定, 不可能有上大学的可能。

道士的胡言, 和领导掌上明珠不当户不对颇受质疑的爱情, 让谢勇最终决定辞职, 一番折腾之后, 和我们成了室友。

成熟和帅气的男生无疑对女生有着致命的吸引力, 班上的女生似乎都愿意和谢勇多说几句话。而少年老成, 让谢勇也成了男生无话不说的朋友。因此, 谢勇成了班上最受欢迎的同学。

谢勇还有门技术, 他会用几个铜钱算卦, 并兼看手相。算得准与否是无法去衡量的, 只可意会。但自从大家知道谢勇胸怀绝技后, 找他算卦的女生突然多了起来。

我们经常看到, 谢勇一脸虔诚的起卦, 对面坐着的, 必定是一个满脸痴迷的女生。也因为此, 谢勇在学校得了个谢半仙的外号。

我和谢勇深交, 始于文学。有一段时间, 我总看见他躲在被窝里打着手电写着什么。偶尔一次翻开被窝后, 才发现谢勇在写诗。

谢勇喜欢写现代诗, 且爱情诗居多。谢勇的诗, 大多是写给她女朋友的, 他曾经把自己幻想成一介穷书生, 将女朋友臆想为龙王的女儿。

“我要直面你的父王, 沿着那口幽深的井, 走进浩荡的水族的中央”, 谢勇用这种略带悲怆的语言, 表达着他对女朋友的深情。

爱情似乎总是逃不脱距离的魔咒, 谢勇也不例外。在将诗歌手抄本寄给女朋友后, 谢勇开始了和我们一样的单身狗生活, 曾经的美好和爱恋, 沉入那口幽深的井的中央。

毕业多年之后, 谢勇成为一名医院行政管理人员。我们时常见面, 却还一如学生生涯般, 谈得最多的还是文学。

虽然迫于生活, 谢勇很少再写诗歌, 但我明白, 那种诗歌空灵的气质, 已经深入他的内心深处。

而谢勇, 依然还是那个为了自尊和理想可以放弃一切的青年。

